

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 基金简称 | 中航瑞苏纯债 | |
| 基金主代码 | 017284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3 年 8 月 7 日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93,631,255.80 份 |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 投资策略 | （一）久期策略（二）期限结构策略（三）类属配置策略（四）信用债投资策略（五）回购投资策略（六）个券挖掘策略（七）国债投资策略 |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 |
| 基金管理人 |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中航瑞苏纯债 A | 中航瑞苏纯债 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17284 | 017285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993,000,669.11 份 | 630,586.69 份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中航瑞苏纯债 A | 中航瑞苏纯债 C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626,474.45 | 5,315.17 |
| 2. 本期利润 | 4,193,671.04 | 6,979.99 |
|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28 | 0.0084 |
|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003,793,402.21 | 653,108.91 |
|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109 | 1.0357 |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航瑞苏纯债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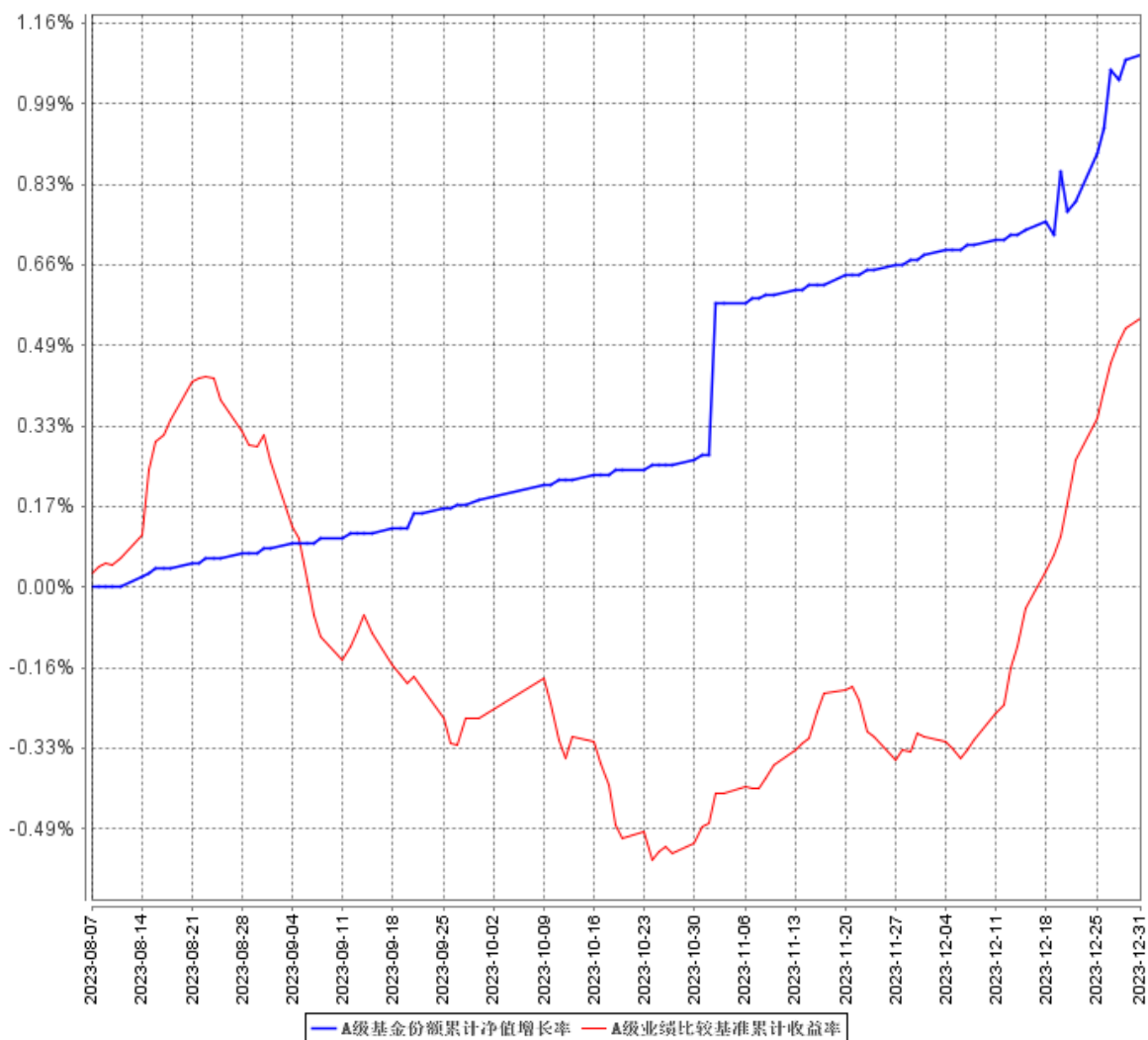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91% | 0.05% | 0.82% | 0.04% | 0.09% | 0.01%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09% | 0.04% | 0.55% | 0.05% | 0.54% | -0.01% |

中航瑞苏纯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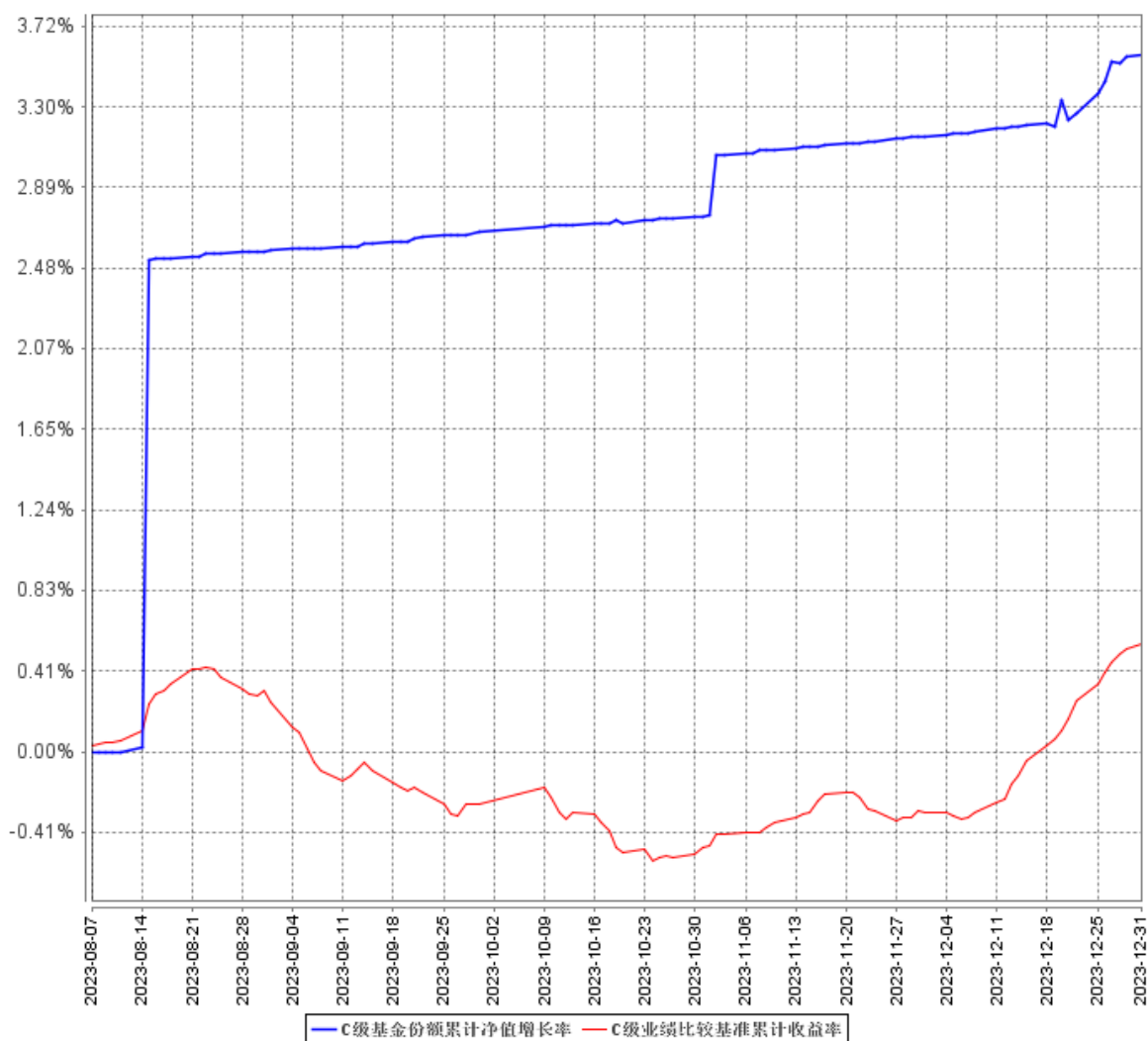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89% | 0.05% | 0.82% | 0.04% | 0.07% | 0.01%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3.57% | 0.25% | 0.55% | 0.05% | 3.02% | 0.20%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8 月 7 日生效，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 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傅浩 | 基金经理 | 2023 年 9 月 6 日 | - | 16 | 硕士研究生。任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研究员、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投资 |

| | | | | | |
|-----|------|----------------|---|---|--|
| | | | | | 经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兼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理。 |
| 李祥源 | 基金经理 | 2023 年 8 月 7 日 | - | 8 |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先后担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加入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不同期限债券资产表现不同，中长端收益率有所下行，短端债券表现较弱，受跨年偏紧的资金面影响，收益率曲线逐渐平坦化。四季度债市的主线是地产是否有超预期政策的出台和放量的国债地方债发行对资金面的扰动，四季度金融数据不弱，银行放贷提前发力，但微观层面的能动性仍不足，年底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经济的定调仍旧以稳为主，没有超预期的刺激政策出台，进入 12 月后，随着资金面的边际宽松，各期限收益率稳步下行。四季度 CPI 和 PPI 表现符合预期，通胀压力不大，制造业 PMI 暂时回到荣枯线以下。四季度信用债市场继续修复，地产负面舆情逐步缓解，城投债和银行二永债表现亮眼。四季度美联储货币政策有所放松，加息节奏确定放缓，美国经济增速放缓，我国汇率压力得以缓解，欧盟地区经济可能也会有所改善，整体外围对国内货币政策掣肘有限。四季度债市整体表现尚可，随着银行再次调低存款利率和资金面的宽松，市场热情重燃。

本组合处于建仓期，四季度逐步配置了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和 1-3 年银行金融债，杠杆水平不高。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瑞苏纯债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0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1%；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航瑞苏纯债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5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8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况，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23 年 11 月 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1,001,911,361.26 | 99.70 |
| | 其中：债券 | 1,001,911,361.26 | 99.70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2,970,977.74 | 0.30 |
| 8 | 其他资产 | - | - |
| 9 | 合计 | 1,004,882,339.00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 | -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1,001,911,361.26 | 99.75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785,960,364.75 | 78.25 |

| | | | |
|----|-----------|------------------|-------|
| 4 | 企业债券 | - | -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 - |
| 6 | 中期票据 | - | - |
| 7 |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 - |
| 8 | 同业存单 | - | - |
| 9 | 其他 | - | - |
| 10 | 合计 | 1,001,911,361.26 | 99.75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230203 | 23 国开 03 | 2,000,000 | 207,330,410.96 | 20.64 |
| 2 | 230208 | 23 国开 08 | 2,000,000 | 203,483,278.69 | 20.26 |
| 3 | 180210 | 18 国开 10 | 1,000,000 | 108,415,846.99 | 10.79 |
| 4 | 220203 | 22 国开 03 | 1,000,000 | 102,987,945.21 | 10.25 |
| 5 | 210208 | 21 国开 08 | 1,000,000 | 102,103,743.17 | 10.17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19 农业银行二级 02（代码：1928004）

2023 年 11 月 17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对农业银行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等资料，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418,524.70 元人民币，并处 553 万元人民币罚款。

2023 年 11 月 1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农业银行流动资金贷款被用于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受托支付问题整改不到位；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个别精准扶贫贷款被挪用；不良资产转让流程问题整改不到位；小微企业划型不准确；贷款资金转存银承汇票保证金问题整改不到位；个人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问题整改不到位；审计人员配备不足问题未整改；非现场数据报送不准确，整改不到位；人员内部问责不到位；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个人贷款管理不到位，部分贷款资金被挪用，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2710.9738 万元，其中，总行 570.9738 万元，分支机构 2140 万元。

2023 年 8 月 1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农业银行农户贷款发放后流入房地产企业；农村个人生产经营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农户小额贷款发放后转为定期存款；违规向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融资；违规发放流动资金贷款；装修贷款发放不审慎；商业用房贷款发放不审慎；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导致不良率失实；违规发放固定资产贷款；对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公司客户单独办理授信；集团客户统一授信管理不到位；贷款回流用于归还本行贷款；贷款回流用于缴纳银承保证金；贷款回流用于转存定期存款；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信贷资金流入证券账户；贷后管理不尽责导致信贷资金实质被关联企业占用；扶贫小额信贷“户贷企用”，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合计 4420.184584 万元。其中，对总行罚款 1760.092292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60.092292 万元，对分支机构罚款 2600 万元。

19 工商银行二级 01（代码：1928006）

2023 年 4 月 4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在日常监测工作中发现，工商银行主承销的多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定价严重偏离市场合理水平，干扰了市场秩序，涉嫌违反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管理相关规定。依据《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处分规则》交易商协会已对工商银行开展自律调查。

本基金投资 19 农业银行二级 02、19 工商银行二级 01 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除 19 农业银行二级 02、19 工商银行二级 01 外，投资的前十大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无。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项目 | 中航瑞苏纯债 A | 中航瑞苏纯债 C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60,051,806.27 | 1,352,401.04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1,985,898,123.32 | -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1,052,949,260.48 | 721,814.35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93,000,669.11 | 630,586.69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 | |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 | 序号 |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 期初份额 | 申购份额 | 赎回份额 | 持有份额 | 份额占比 |
| 机构 | 1 | 20231212-20231218 | - | 992,949,061.66 | 992,949,061.66 | - | - |
| | 2 | 20231001-20231231 | 59,999,000.00 | 992,949,061.66 | 59,999,000.00 | 992,949,061.66 | 99.93% |
|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当单一持有人持有份额超 20%时，将面临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对基金规模的稳定性带来隐患，可能的赎回将可能引发产品的流动性风险。本管理人将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尽量了解申赎意向，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提前做好投资计划，有效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完全、独立的投资决策权，不受特定投资者的影响。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 《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 报告期内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天辰东路 1 号院北京亚洲金融大厦 D 座第 8 层 801\805\806 单元。

9.3 查阅方式

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www.avicfund.cn
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400-666-2186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9 日